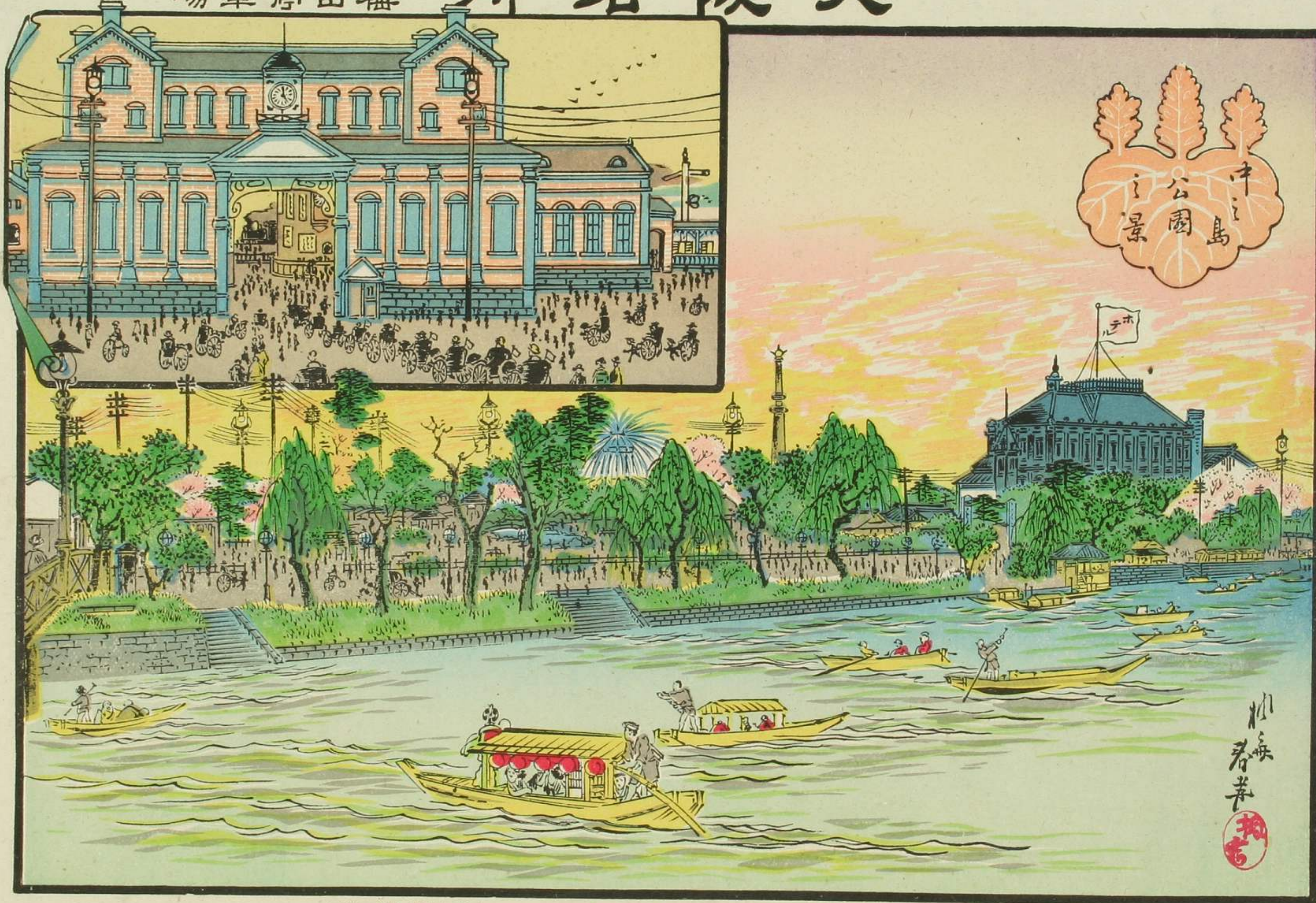


大 阪 名 所 梅 田 停 車 場



明 治 三 十 三 年 三 月 廿 九 日 發 行 編 者 兼 發 行人 東 區 備 後 町 三 丁 目 七 番 古 島 竹 治 郎

25  
20  
15  
10  
5